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
(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于发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周玉霞

项目负责人：薛金鹏

填表人：张志嘉

建设单位：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8063422270

邮编：262500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

编制单位：青州国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536-3961397

邮编：262500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王府街道衡王府
路衡王府商业街(财政局路口北 300 米路东)

目 录

一、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项目防渗说明

三、验收监测委托协议

四、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五、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1. 项目保护目标一览表、地理位置图、平面布置图、外环境关系图、项目四周图
2. 固定污染源排污的登记
3. 承诺书
4. 验收组名单及意见
5. 公示
6. 检测报告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水溶肥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吨有机肥料、1000 吨微生物菌肥及 2000 吨水溶肥料				
一期工程验收内容	年产 800 吨有机肥料、800 吨微生物菌肥及 1000 吨水溶肥料(均为液体产品)				
二期工程验收内容	年产 200 吨有机肥料(固体产品)、300 吨水溶肥料(固体产品)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05 月	二期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1 月		
竣工时间	2024 年 3 月	联系人	薛金鹏 18063422270		
调试时间	2024 年 3 月-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04 月 07 日、0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山东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 万元	比例	10%
二期实际总概算	10 万元	二期实际环保投资	3 万元	比例	33.3%
验收监测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1. 1);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2,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10. 26 修正);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 09. 01);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12. 29 修正); 7、《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1996. 12. 24, 2018 年 11 月 30 日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 8、国务院令(2017)年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 9、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管理办法>的公告》(2017. 11. 22);				

	10、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5. 16); 11、山东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5) 12、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青环审表字【2020】196 号〉《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20. 07. 28); 13、实际建设情况。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颗粒物有组织的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颗粒物$\leq 10\text{mg}/\text{m}^3$);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浓度限值要求,即颗粒物:$\leq 1.0\text{mg}/\text{m}^3$的要求。 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2、噪声: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即昼间$\leq 60\text{dB}(\text{A})$,夜间$\leq 50\text{dB}(\text{A})$。 3、固体废物执行: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4. 29 修订)中贮存要求,对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及时清运。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项目概况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法人代表于发。项目地址位于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项目租赁场地面积 16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20 平方米，2020 年 06 月山东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编制完成了《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于 2020 年 07 月 28 日以青环审表字【2020】196 号对该项目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20 年 9 月 08 日企业完成了排污许可登记，2024 年 3 月 19 日固定污染源登记进行了变更，编号为：91370781MA3T4C6J7U001W。企业于 2022 年 1 月委托青州市国环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竣工验收报告表编制工作，2021 年 1 月通过一期工程环保竣工验收。

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位于青州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项目租赁场地 16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20 平方米，其中车间 1320 平方米，仓库 3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购置搅拌机、包装机、捆扎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 1000 吨有机肥料、1000 吨微生物菌肥及 2000 吨水溶肥的生产能力。

实际建设：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工程企业购置灌装机、包装机、封口机、搅拌罐等设备 48 台/套，形成年产 800 吨有机肥料、800 吨微生物菌肥及 1000 吨水溶肥料的能力。一期工程 2021 年 1 月通过自主验收，并验收合格。二期工程总投资 10 万元，利用原有车间，购置粉剂灌装线 2 条(其中 1 条含搅拌罐 2 个)包装机 2 台，搅拌罐 1 个共计 5 台套设备，二期工程具备年产 200 吨有机肥料(固体产品)、300 吨水溶肥料(固体产品)的能力。

项目分期建设情况见下表，本次仅对项目(二期工程)进行验收。

表 2.1-1 项目分期建设及验收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内容	一期工程验收内容	二期工程验收内容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位于青州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一期工程投资 40 万元，配置灌装机、包装机、封口机、搅拌罐等设备 48 台/套，形成年产 800 吨有机肥料、800	二期工程总投资 10 万元，利用原有车间，购置粉剂灌装线 2 条(其中 1 条含搅拌罐 2 个)包装机 2 台，搅拌罐 1 个

号，项目租赁场地 16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20 平方米，其中车间 1320 平方米，仓库 3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购置搅拌机、包装机、捆扎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 1000 吨有机肥料、1000 吨微生物菌肥及 2000 吨水溶肥的生产能力。	吨微生物菌肥及 1000 吨固体水溶肥料的能力	共计 5 台套设备，二期工程具备年产 200 吨有机肥料(固体产品)、300 吨水溶肥料(固体产品)的能力。
---	-------------------------	--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07 日、08 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委托青州国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写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1.2 地理位置与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项目东侧为厂房，北侧为厂房、小路，南侧为巴夫特化工，西侧为金牛化工。最近敏感目标为东方向 758m 的懒柳树村。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生产设备均位于车间内。厂区平面布置附图 2，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见表 2.1-1 及附图 3。厂区位置及周边环境敏感点与环评一致，无变化。

表 2.1-1 敏感点分布情况

序号	敏感点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人)
1	懒柳树小学	E	1010	541
2	懒柳树村	E	758	2145

续表二

2.1.3 建设内容

1、工程组成

项目工程组成情况，见表2.1-2。

表2.1-2 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环评工程内容和规模	一期工程实际工程内容和规模	二期工程实际工程内容和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面积 1320m ² ，主要进行粉碎、混合搅拌、灌装等工序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依托一期工程建成车间，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仓库	面积 300m ²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供电	青州市供电局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雨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噪声治理设施	基础减震、隔声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设施	北车间西侧设置一般固废堆场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设施	粉碎、混合搅拌	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一期工程未建设粉剂生产线，无相关环保设施	投料、混合搅拌及包装废气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 15 米排气筒排放；东车间南灌装线产生的颗粒物经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	部分废气治理由无组织变为有组织，优化废气治理设施，提高废气处理效率
	无组织废气	排气扇+车间加强通风	排气扇+喷洒除臭剂+车间加强通风	--	
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一班工作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2、项目主要产品、生产规模与环评对比情况，见表 2.1-3。

表2.1-3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环评中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吨/年)	一期工程实际生产能力(吨/年)	二期工程实际生产能力(吨/年)	备注
有机肥料	1000	800	200(固体)	/
微生物菌肥	1000	800	/	200t 未建设, 分期建设
水溶肥	2000	1000	300(固体)	700t 未建设, 分期建

备注: 本项目分为固体产品和液体产品, 其中一期工程已完成部分液体产品验收, 本次验收均为固体产品。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对比情况, 见表2.1-4。

表2.1-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 称	环评数量(台/套)	一期工程实际数量(台/套)	二期工程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灌装流水线	6	4	2	与环评一致
2	包装机	4	2	2	与环评一致
3	封口机	6	2	/	分期建设
4	吨桶	20	20	/	/
5	发酵罐	7	0	/	分期建设
6	搅拌机	1	1	/	/
7	粉碎流水线	1	0	/	分期建设
8	搅拌罐	13	7	1	分期建设
9	自动捆扎机	6	4	/	分期建设
10	检测设备	1	1	/	/
11	升降机	2	0	/	分期建设
合计		61 台/套	41 台/套	5 台/套	/

说明: 本期工程新建 2 条灌装线, 其中一条包含: 搅拌罐 2 个

续表二



车间照片



搅拌罐



搅拌罐

续表二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与环评对比情况，见表2.2-1

表2.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t/a)	一期工程实际年用量(t/a)	二期工程实际年用量(t/a)	备注
1	固体水溶肥	大量元素	1000	600	/	未变更
2		中量元素	150	100	/	未变更
3		腐殖酸	90	70	/	未变更
4		氨基酸	100	90	/	未变更
5		有机质	80	70	/	未变更
6		微量元素	80	70	/	未变更
7	固体水溶肥	氨基酸	140	/	84	56t 后期工程
8		中量元素	80	/	48	32t 后期工程
9		腐殖酸	100	/	60	40t 后期工程
10		大量元素	70	/	42	28t 后期工程
11		微量元素	60	/	36	24t 后期工程
12		有机质	10	/	6	4t 后期工程
13		糖蜜液	10	/	6	4t 后期工程
14		壳聚糖	10	/	6	4t 后期工程
15		黄腐酸	10	/	6	4t 后期工程
16		生物酶	10	/	6	4t 后期工程
17	有机肥	各种有机质原料成品	1000	800	200	与环评一致
18	微生物菌肥	菌种	20	10	/	未变更
19		有机质	980	790	/	未变更
20	包装袋		50 万个/a	40 万个/a	45 万个/a	5 万个/a 后期工程
21	包装桶		20 万个/a	15 万个/a	17 万个/a	3 万个/a 后期工程
22	纸箱		8 万个/a	6 万个/a	7 万个/a	1 万个/a 后期工程

原辅材料说明：

水溶性肥料(Water Soluble Fertilizer, 简称 WSF), 是一种可以完全溶于水的多元复合肥料, 它能迅速地溶解于水中, 更容易被作物吸收, 而且其吸收利用率相对较高, 更为关键的是它可以应用于喷滴灌等设施农业, 实现水肥一体化, 达到省水省肥省工的效能。

大量元素水溶肥是以氮磷钾这些大量元素为主的水溶肥; 微量元素水溶肥则是不含氮磷钾或者含量很少, 以铁锰锌铜硼钼这些微量元素为主的水溶肥。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原称含氨基酸叶面肥料)是指以游离氨基酸为主体, 按适合植物生长所需比例, 添加适量的铜、铁、锰、锌、硼、钼微量元素或钙元素而制成的液体或固体水溶肥料。

有机肥: 以各种有机质原料成品为原料, 按照配方要求, 将原料混合后, 再进行检测, 合格品, 计量包装、封口、入库。不合格品作为原料重新投入生产。

微生物肥料: 微生物菌剂以微生物菌种、腐植酸、氨基酸等为原料, 按照配方要求, 将原料运送入搅拌罐混合均匀, 然后经灌装、包装工序, 成品入库。

水溶性腐植酸肥料是指以适合植物生长所需比例的腐植酸, 添加适量氮、磷、钾大量元素或锌、硼、铁、钼、锰、铜等微量元素制成的液体或固体水溶肥料。

腐植酸: 腐植酸是动植物遗骸, 主要是植物的遗骸, 经过微生物的分解和转化, 以及地球化学的一系列过程造成和积累起来的一类有机物质。

2.2.2 水平衡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本项目未新增劳动定员, 依托一期工程。全厂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暂存后, 经污水管网收集至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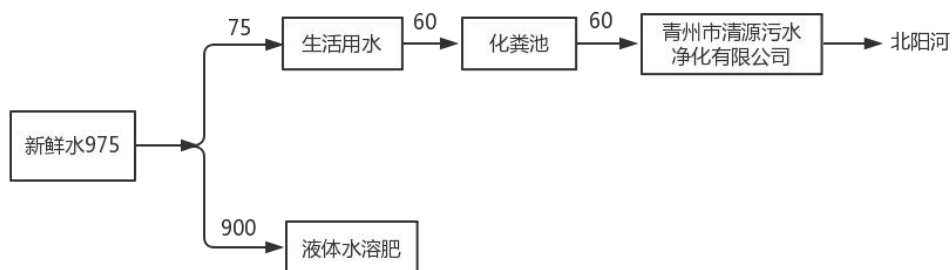


图 2.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续表二

2.3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2.3-1。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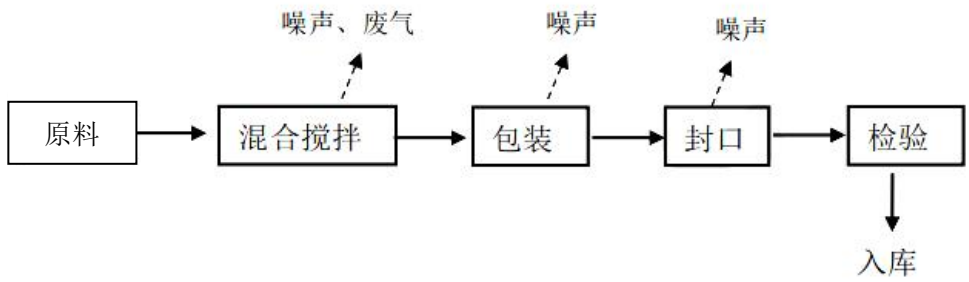


图 2 水溶肥(固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外购大量元素、微量元素、中量元素、氨基酸、腐植酸等原材料(多为晶体颗粒)，经混合搅拌，混合搅拌过程均密闭进行，再经包装机精确计量包装，最后经封口机封口、检验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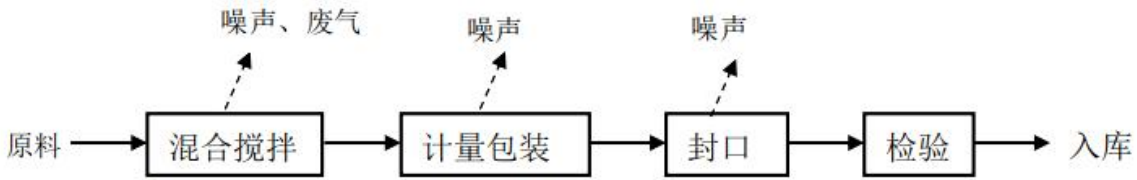


图 3 有机肥料(固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外购各种有机质原料成品，经搅拌机混合搅拌，混合搅拌过程均密闭进行，再经包装机精确计量包装，最后经封口机封口、检验入库。

2.4、环评及批复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批复变更情况见表 3.4-1。

表 3.4-1 项目(二期工程)主要变更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情况
废气处理措施	固体水溶肥、有机肥粉碎、混合搅拌废气：集气罩+脉冲除尘器处理	固体水溶肥、有机肥料搅拌、上料、灌装废气：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	废气治理由无组织变为有组织，优化废气治理设施，提高废气处理效

	后无组 织排放	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 排气筒 P1 排放。	率
--	---------	-----------------------------	---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相关规定，以及《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 号中“肥料制造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要求”项目变动无上述重大变动清单中所列的重大变动情形，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1 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本项目未新增劳动定员，依托一期工程。全厂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暂存后，经污水管网收集至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本次验收未对废水水质进行监测。

项目污水产生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项目(二期工程)废水产生和处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厂区化粪池暂存处理	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

3.1.2 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固体水溶肥、有机肥料搅拌、上料、包装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原料储存、混合搅拌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

项目有机肥混合搅拌、固体水溶肥混合搅拌过程全封闭运行，有机肥混合搅拌、固体水溶肥混合搅拌、上料、车间内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 P1 排放；车间东南灌装线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原料储存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通过车间加强通风、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废气产生和处理措施见表 3.1-2。

表 3.1-2 项目(二期工程)废气产生和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排放源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1	固体水溶肥、有机肥料搅拌、上料、灌装	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除尘器处理	15 米排气筒 P1 排放
2	车间东南灌装线包装工序	滤筒除尘	无组织排放
3	原料储存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	排气扇+喷洒除臭剂	无组织排放

3.1.3 噪声

项目(二期工程)主要噪声源为搅拌罐、灌装线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等见表 3.1-3。

表 3.1-3 项目主要噪声产排情况

设备名称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设施
灌装流水线	车间	间歇	企业对生产设备采用合理布局，基础隔音、实墙及距离隔声降噪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包装机	车间	间歇	
搅拌罐	车间	间歇	

3.1.4 固体废物

项目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于生产，滤筒除尘器更换的废滤筒作为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本项目未新增劳动定员，依托一期工程，未产生生活垃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全部外卖废品收购站综合利用。项目固废情况见表 3.1-4。

表 3.1-4 项目(二期工程)固废产生情况及来源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性质	实际产生及处置量	环评阶段产生量	处置方式	暂存场所
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1.2t/a	1.2t/a	外售综合利用	一般固废堆场
粉尘	除尘器收集	一般固废	0.95t/a	0.98t/a	回用于生产	——
废滤筒	滤筒除尘器耗材	一般固废	10 个/a	/	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厂区内垃圾桶

表 3.1-5 固体废物暂存相关情况表

名称	与厂区的距离	储存类型	设计规模	污染防治设施
一般固废堆场	厂区内北车间西侧	一般固废贮存	6 m²	地面硬化

3.2 其它环境保护设施

3.2.1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为各种有机质原料成品，原辅材料和产品均于生产车间空余部分存储。

3.2.2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风险类型主要根据有毒有害物质放散起因，分为爆炸、火灾和泄漏三种类型，其中重点考虑火灾、物料泄漏类型的风险因素。因此，本次环境风险评价和管理的主要研究对象是：火灾事故以及次生、伴生污染物的扩散等；通过项目工程分析和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确定项目可能发生的危险事故主要为：火灾事故以及次生、伴生污染物的扩散和泄露事故。

3.2.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实践证明，许多环境污染事故平时只要提高警惕，加强管理和防范是可以完全避免的。因此项目首要的是加强事故防范措施的宣传教育，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此外应根据环评及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调查登记，对企业的安全措施常抓不懈，将本项目风险事故的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一、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1、生产过程使用的原辅材料、半成品、成品进行临时储存时，储存地点应与生产区进行一定的隔离。

2、建立完善的消防设施，包括高压水消防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在各建筑物内、工艺装置区等配置适量手提式及推车式灭火器，用于扑灭初期火灾及小型火灾，保持疏散通道畅通。

3、建立健全的规章制度，非直接操作人员不得擅自进入物料仓库，严禁烟火，进出仓库都要有严格的手续，以免发生意外；仓库内须有消防通道。车间及仓库要设有良好的通风设施，仓库内保持阴凉干燥，防止原料高热自燃，在不影响生产的情况下，车间内要保持较高的相对湿度。

4、车间内设备布置合理，各机械设备之间保持一定的距离，禁止在通道上堆放原料或者成品，机械设备要加强维护，定期检修，保障正常运行。高速转动的轴、轮等部位要定期、按时注入润滑剂，各设备要有良好的接地或接零装置。

5、加强管理，防止因管理不善而导致车间火灾：每天对车间设备，进行检查，防止因为设备故障而引起火灾；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使其了解作业中应该注意的具体事项，特别是不允许抽烟。

二、项目风险防范措施

本环评建议本次项目采取必要的防火防爆措施，建立严格的安全生产措施，大力提高操作人员的素质和水平，以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的发生率。针对本项目的生产特点，特别要做到以下几点：

1、本项目的生产区与辅助区虽然实行分区布置，应加强对厂内生产的管理，保持通道的畅通。

2、危险场所的安全出口及安全疏散距离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J16-87, 2001年版)的要求。本项目作业场所可适当的增加出入口数量，并保持通道和出入口通畅。

3、项目区内一般区域采用水泥硬化地面。为防止管道内污染介质渗出而污染地下水，主

要装置采用管架敷设；事故水收集沟做防渗处理；对排水点管道采取耐腐蚀抗压的夹砂玻璃钢管道；所有检查井、水封井和排水构筑物均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并做防渗处理；装置区采用混凝土防渗。

3.2.4 防渗措施

项目一般区域包括生产车间等，该区域按常规工程进行设计和建设。防止对周围地下水造成影响。

3.2.5 规范化排污口

项目一期工程废气排放口已按照要求建设了监测平台、通往监测平台通道、监测孔、排污口标识牌等。

3.2.6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建设单位已经制定了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主要监测制度一览表

排气筒名称	污染物	监测频次
固体肥料生产废气排气筒 P1	颗粒物	1 次/半年
厂界	颗粒物、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噪声	厂界外 1m 处	每季度监测一次

3.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环保投资

项目(二期工程)实际总投资1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万元，占总投资的30%，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3.2-1 项目(二期工程)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分类		治理措施	实际投资(万元)
噪声		设置减震垫在，降噪设施	0.6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依托一期工程)	--
废气	上料、混合、灌装	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除尘器处理+15 米排气筒	2.4
	车间东南灌装线包装工序	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废气	排气扇，喷洒除臭剂	
合计		/	3





滤筒除尘

2、环保落实

项目环保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3.2-2 项目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要求	落实情况
1	环保设施设计	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使用

表 3.2-3 项目(二期工程)环保设施“三同时”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执行标准	排放落实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暂存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已落实
废气	固体水溶肥、有机肥料搅拌、上料、灌装废气	颗粒物	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除尘器处理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2376-2019)表1中重点控制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的要	10mg/m ³

				求	
	原料储存、 搅拌和生 产过程	臭气浓度	车间排风扇+喷 洒除臭剂无组织 排放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4554-93)表 1 中的臭气浓度厂界标准 值≤20(无量纲)及《挥 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 (DB37/ 2801.7—2019) 表 2 中的臭气浓度厂 界标准值≤16(无量纲)	16(无量 纲)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 控浓度限值-其他颗粒 物-周界外最高允许浓 度限值	1.0mg/m ³
噪 声	搅拌罐、灌 装线等设 备运行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 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昼间 60 dB(A) 夜间 50 dB(A)
固 体 废 物	除尘器收 集的粉尘	粉尘	回用于生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 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 准》(GB18599-2001)及 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 告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 及修改单要求	已落实
	生产过程	废弃包装物	收集外售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以下内容摘自山东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结论与建议如下：

结论

一、工程概况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地址位于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1880号，项目租赁场地面积1620平方米，建筑面积1620平方米，其中车间面积1320平方米，仓库面积300平方米，生产设备有包装机、搅拌机、自动捆扎机等。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1000吨有机肥料、1000吨微生物菌肥及2000吨水溶肥料的能力。

二、项目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鼓励类和淘汰类，应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2、城市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1880号，项目周边1km范围内没有历史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区及重要生态功能区；项目正常运营后产生的污染较轻，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具有水、电及交通便利等有利条件。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规划，平面布置相对合理。

三、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固体水溶肥粉碎、混合搅拌，有机肥混合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原料储存、微生物菌肥发酵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

(1) 固体水溶肥粉碎、混合搅拌，有机肥混合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

本项目固体水溶肥粉碎、混合搅拌及有机肥混合搅拌过程过程会产生少量颗粒物，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修订)中册2624复混肥料制造业产排污系数表，掺合肥料中规模等级为 ≤ 10 万吨/年的，工业粉尘量为0.66千克/吨-产品，项目固体水溶肥、有机肥原料用量1500t/a，则颗粒物产生量为0.99t/a，颗粒物通

过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脉冲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99t/a，原料破碎、混合搅拌过程全封闭运行，且经过车间阻隔，因此外排颗粒物量很少，按产生量的 10%计，约 0.0001t/a。固体水溶肥粉碎、混合搅拌，有机肥混合搅拌过程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浓度限值要求，即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 原料储存、微生物菌肥发酵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

本项目原料储存、微生物菌肥发酵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影响车间及周围的环境，以无组织形式向外散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清洁生产等措施可有效减小恶臭的浓度，经过采取一系列有效防护措施，恶臭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标准要求；

2、废水

项目劳动定员 5 人，用水量按每人 50L/d，年生产 300 天，年用水量为 75t，排污系数按 0.8 计，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0t/a，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氨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暂存后，COD $\leq 350\text{mg}/\text{L}$ ，氨氮 $\leq 35\text{mg}/\text{L}$ ，SS $\leq 280\text{mg}/\text{L}$ ，COD 产生量为：0.021t/a，氨氮产生量为 0.0021t/a，SS 产生量为 0.0168t/a。生活污水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要求：COD $\leq 500\text{mg}/\text{L}$ ，氨氮 $\leq 45\text{mg}/\text{L}$ ，SS $\leq 400\text{mg}/\text{L}$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暂存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清源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的标准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17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北阳河，COD 排放浓度为 50mg/L，排河量为 0.003t/a；氨氮排放浓度为 5mg/L，排河量为 0.0003t/a。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机、封口机、粉碎流水线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运行时其噪声级在 65~85dB(A)，通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后，使厂界噪声的贡献值昼间小于 60dB(A)，夜间小于 50dB(A)。满足现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废包装材料；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 ① 项目职工定员 5 人，按照每人每天 1kg，工作日以 300 天计算，年产生量为 1.5t/a，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往垃圾填埋场处理。

② 生产过程中废包装材料为1.2t/a，外卖废品回收站。

③ 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约为0.98t/a，回用于生产。

四、环境质量现状及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

项目所在地区环境空气、声环境、地表水、地下水现状良好。各污染物经治理后对周围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环境功能区划。

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有组织 SO₂、NO_x、颗粒物、VOCs 的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暂存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COD、氨氮的排河量分别为 0.003 t/a、0.0003t/a。综上所述，本项目申请总量指标如下：COD：0.003 t/a，氨氮：0.001t/a。

六、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的危险源物质。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应通过加强管理，遵守相应的规章制度，同时项目应制定并严格执行日常生产操作规程和相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项目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合理建设，能将风险事故降至最低，以保证厂区和周围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厂址选择符合当地有关发展规划要求，项目实施后经污染防治措施治理，可实现达标排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据预测，达标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建议

1、在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管理规定，把设计方案中的环保措施落到实处。

2、加强职工环保教育，提高环保意识，设置专门的环保管理人员，制定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到生产过程中，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

3、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建立完善地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

4.1 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续表四

审批意见如下：

青环审表字【2020】196号

审批意见：

经研究，对《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位于青州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1880号，项目租赁场地1620平方米，建筑面积1620平方米，其中车间1320平方米，仓库3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购置搅拌机、包装机、捆扎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1000吨有机肥料、1000吨微生物菌肥及2000吨水溶肥的生产能力。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同意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须重点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对策措施和以下要求：

1、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2、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输送至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3、对化粪池、车间等采取相应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土壤。

4、固体水溶肥粉碎、搅拌、有机肥混合搅拌设备密闭，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厂区绿化，使得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周界外最高颗粒物浓度限值；微生物菌肥发酵过程产生的恶臭，经过加强车间通风，车间喷洒除臭剂等措施，使得恶臭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中臭气厂界浓度标准要求。

5、合理安排厂区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消音、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的要求。

6、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除尘器回收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7、污染物的排放符合《青州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QZZL(2020)116号）的总量要求。

三、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后，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五、依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按照规定申请排污许可或排污登记。

经办人：李金明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2)

续表四

4.2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落实结论
1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使用	已落实
2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管网，最终进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管网，最终进入青州市弥河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已落实
3	固体水溶肥粉碎、搅拌、有机肥混合搅拌设备密闭，粉尘经脉冲除尘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厂区绿化，使得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周界外最高颗粒物浓度限值，微生物菌肥发酵过程产生的恶臭，经过加强车间通风，车间喷洒除臭剂等措施，使得恶臭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中臭气厂界浓度	有机肥混合搅拌、固体水溶肥混合搅拌过程全封闭运行，有机肥混合搅拌、固体水溶肥混合搅拌、上料、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 P1 排放；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车间东南灌装线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1 中浓度限值要求。原料储存和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通过车间加强通风、喷洒除臭剂等措施，使得恶臭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中臭气厂界浓度。	已落实
4	合理安排厂区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消音、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的要求。	对生产设备采取减振、基础消音处理等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表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已落实
5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除尘器回收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除尘器回收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滤筒除尘器产生的废滤筒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已落实

4.3 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情况
废气处理措施	固体水溶肥、有机肥粉碎、混合搅拌废气：集气罩+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固体水溶肥、有机肥料搅拌、上料、灌装废气：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除尘器处理	优化废气处理效率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废气监测

5.1.1 废气监测质量及控制措施

为了确保本次废气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监测过程中对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 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达到额定负荷的 75% 以上；根据相关标准的布点原则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现场采样和监测人员必须经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并且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3)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尽量保证被测污染物因子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表 5.1-1 废气监测质控措施一览表

质控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质控措施	检测采样、分析测定、数据处理等，均按国家环境检测的有关标准、方法、规范进行。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数据及检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项目废气监测设备校验合格，校验过程符合相关规定，监测数据真实有效。

5.1.2 监测分析方法

污染物监测方法见下表。

表 5.1-2 大气污染物监测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μg/m ³
	臭气浓度(无量纲)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表 5.1-3 监测仪器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	------	------

颗粒物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电子天平	EM-3088 (A2104X06、A2104X07) /AUW120D(A1806H03)
臭气浓度(无量纲)	聚酯无臭袋	——

5.2 噪声监测

5.2.1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及 GB 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本次监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表 5.2-1 噪声监测质控措施一览表

质控依据	HJ 706-2014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质控措施	检测采样、分析测定、数据处理等，均按国家环境检测的有关标准、方法、规范进行。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数据及检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2.2 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方法见下表。

表 5.2-2 噪声检测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方法	检出限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表 5.2-3 监测仪器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噪声	声校准器	(A1712X03)
	多功能声级计	(A1907X02)

验收监测内容:

6.1 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确保各工序实际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75%以上时,监测单位开展监测,以保证监测有效性。

6.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本次验收未对生活污水水质进行检测。

6.3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无组织颗粒物、无组织臭气共 3 项,同时监测气温、气压、湿度、风速、主导风向、总云量、低云量等。

监测点位:固体肥料生产废气排气筒进出口,无组织厂界上风向设 1 个监控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测点

监测时间和频次:连续监测 2 天,4 次/天

项目废气颗粒物监测内容见表 6.3-1,废气颗粒物监测点位布置图见图 6.3-1。

表 6.3-1 项目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P1	固体肥料生产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臭气浓度	2 天,3 次/天
上风向 o1 监测点	厂周界上风向设 1 个监控点 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臭气浓度	2 天,4 次/天
下风向 o2 监测点			
下风向 o3 监测点			
下风向 o4 监测点			

6.4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点位、监测时间和频次:4 个厂界外 1m 各设 1 个监测点位,连续监测 2 天,1 次/天。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4-1,噪声监测点位图见图 6.4-1。

表 6.4-1 项目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周期
▲1	项目区东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 2 天,1 次/天
▲2	项目区南厂界		
▲3	项目区西厂界		
▲4	项目区北厂界		

续表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厂界噪声监测点

图6.4-1 检测点位图

6.5 固(液)体废物监测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本次验收未进行监测。

6.6 环境质量监测

项目实际建设中涉及声环境保护目标，本次验收已进行声环境敏感点的质量监测。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二期工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7.1-1。

表 7.1-1 项目二期工程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时间	名称	二期工程设计产能	二期工程实际产量	负荷(%)
2024.04.07	有机肥 (固体产品)	0.67t/d	0.67t/d	100
2024.04.07	固体水溶肥 (固体产品)	1t/d	1t/d	100
2024.04.08	有机肥 (固体产品)	0.67t/d	0.67t/d	100
2024.04.08	固体水溶肥 (固体产品)	1t/d	1t/d	100

注：生产负荷是通过日实际产能除以日计划产能计算而得。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均大于 75%，满足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

1、废气排放标准执行下表。

表 7.2-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项目		执行标准及限值
颗粒物	有组织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无组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	无组织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2、监测结果与评价

(1)有组织检测结果见表 7.2-2，无组织检测结果见表 27.2-3。

表 7.2-2 有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表

检测	采样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固体肥料生产废气排气筒进口
----	----	------	------	---------------

日期	频次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N m³/h)
04. 07	1	QDSWYF240407001E	颗粒物	29. 3	3. 25×10 ⁻²	1110
	2	QDSWYF240407002E		28. 4	3. 11×10 ⁻²	1094
	3	QDSWYF240407003E		28. 2	3. 07×10 ⁻²	1087
04. 08	1	QDSWYF240408001E	颗粒物	28. 5	3. 13×10 ⁻²	1098
	2	QDSWYF240408002E		28. 7	3. 11×10 ⁻²	1082
	3	QDSWYF240408003E		28. 9	3. 18×10 ⁻²	1099
内径：0.15m						
检测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固体肥料生产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N m³/h)
04. 07	1	QDSWYF240407004E	颗粒物	3. 3	4. 47×10 ⁻³	1354
	2	QDSWYF240407005E		3. 0	3. 90×10 ⁻³	1301
	3	QDSWYF240407006E		3. 1	3. 96×10 ⁻³	1279
04. 08	1	QDSWYF240408004E	颗粒物	3. 2	4. 43×10 ⁻³	1383
	2	QDSWYF240408005E		3. 5	4. 66×10 ⁻³	1332
	3	QDSWYF240408006E		3. 1	4. 05×10 ⁻³	1307
排气筒高度：15m，内径：0.30m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固体肥料生产废气中颗粒物出口两日最大监测浓度为3.5mg/m³，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中“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即颗粒物：10mg/m³，废气处理效率为89%。

表 7.2-3 无组织颗粒物及臭气浓度现状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采样频次	颗粒物(mg/m ³)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04. 07	1	QDSWWF240407001E	QDSWWF240407003E	QDSWWF240407004E	QDSWWF240407005E

04.08	2	0.248	0.362	0.380	0.348
		QDSWWF24040700 6E	QDSWWF24040700 7E	QDSWWF24040700 8E	QDSWWF24040700 9E
	3	0.228	0.354	0.375	0.391
		QDSWWF24040701 0E	QDSWWF24040701 1E	QDSWWF24040701 2E	QDSWWF24040701 3E
	4	0.218	0.352	0.386	0.398
		QDSWWF24040701 4E	QDSWWF24040701 5E	QDSWWF24040701 6E	QDSWWF24040701 7E
		0.216	0.368	0.387	0.392
	1	QDSWWF24040800 1E	QDSWWF24040800 3E	QDSWWF24040800 4E	QDSWWF24040800 5E
		0.281	0.394	0.362	0.352
	2	QDSWWF24040800 6E	QDSWWF24040800 7E	QDSWWF24040800 8E	QDSWWF24040800 9E
		0.225	0.348	0.370	0.384
04.07	3	QDSWWF24040801 0E	QDSWWF24040801 1E	QDSWWF24040801 2E	QDSWWF24040801 3E
		0.240	0.384	0.396	0.355
	4	QDSWWF24040801 4E	QDSWWF24040801 5E	QDSWWF24040801 6E	QDSWWF24040801 7E
		0.269	0.392	0.407	0.373
	1	QDSWWF24040701 8E	QDSWWF24040701 9E	QDSWWF24040702 0E	QDSWWF24040702 1E
		<10	12	14	11
	2	QDSWWF24040702 2E	QDSWWF24040702 3E	QDSWWF24040702 4E	QDSWWF24040702 5E
		<10	11	12	<10
	3	QDSWWF24040702 6E	QDSWWF24040702 7E	QDSWWF24040702 8E	QDSWWF24040702 9E
		<10	<10	11	13
	4	QDSWWF24040703 0E	QDSWWF24040703 1E	QDSWWF24040703 2E	QDSWWF24040703 3E
		<10	11	12	<10

04.08	1	QDSWWF24040801 8E	QDSWWF24040801 9E	QDSWWF24040802 0E	QDSWWF24040802 1E
		<10	12	13	11
	2	QDSWWF24040802 2E	QDSWWF24040802 3E	QDSWWF24040802 4E	QDSWWF24040802 5E
		<10	11	<10	12
	3	QDSWWF24040802 6E	QDSWWF24040802 7E	QDSWWF24040802 8E	QDSWWF24040802 9E
		<10	<10	11	<10
	4	QDSWWF24040803 0E	QDSWWF24040803 1E	QDSWWF24040803 2E	QDSWWF24040803 3E
		<10	<10	12	11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0.407mg/m³，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要求(颗粒物≤1.0mg/m³)。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14(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臭气浓度≤20(无量纲)。

表 7.2-3 现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日 期	时 间	气 象 条 件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主导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04.07	10:20		22.3	101.7	1.4	南	3	1
	11:22		24.1	101.6	1.4		2	1
	12:28		25.3	101.5	1.6		2	1
	13:33		25.7	101.2	1.4		3	1
04.08	09:37		23.3	101.9	2.4	南	3	2
	10:41		24.6	101.7	2.4		2	1
	11:47		25.3	101.5	2.6		3	1
	12:51		25.7	101.2	2.6		3	2

7.2.2 噪声

1、噪声排放标准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7.2-4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执行标准
----	------------	------

厂界噪声	昼间：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	-------	----------------------------------

2、噪声质控一览表

表 7.2-5 噪声质控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1#(东厂界)	2#(南厂界)	3#(西厂界)	4#(北厂界)
04.07	昼间	58	56	56	52
04.08	昼间	55	52	56	56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2024 年 4 月 7 日昼间 58dB(A) (东厂界)，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声环境标准限值要求(即昼间：60dB(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环保设施运行效果

8.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施运行稳定，由检测结果知，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8.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

项目废水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本次验收未进行废水现场监测。

2、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固体水溶肥、有机肥料搅拌、上料、包装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原料储存、混合搅拌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

有机肥混合搅拌、固体水溶肥混合搅拌过程全封闭运行，有机肥混合搅拌、固体水溶肥混合搅拌、上料、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集气管道+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 P1 排放；车间东南灌装线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滤筒除尘后无组织排放。原料储存和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通过车间加强通风、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固体肥料生产废气中颗粒物出口两日最大监测浓度为 $3.5\text{mg}/\text{m}^3$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即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废气处理效率为 89%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40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4(无量纲)，满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的要求。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自搅拌罐，灌装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震、消音、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58dB(A) (东厂界)；

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声环境(即昼间:60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二期工程)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于生产。本项目未新增劳动定员,依托一期工程,未产生生活垃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全部外卖废品收购站综合利用

全部固体废物都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8.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仅需要设备的安装调试,无工程建设遗留环境影响问题,各污染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8.3 结论

1、该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及各项环保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

2、根据本次现场监测结果,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各项环保要求。项目其他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和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4 建议

1、加强厂区及车间卫生管理,做好清洁生产管理,确保废气污染物能够长期达标排放。

2、加强固废、危险废物的管理,确保固废、危险废物能够长期及时转运。

3、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达标排放。

4、企业需根据自身情况配备环保应急设施,并制定学习计划,定期组织学习和演练。

项目区防渗说明

我公司的厂区、车间地面等使用水泥进行了硬化处理，达到防渗标准。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盖章)：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4 月

验收监测委托协议书

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建设完成“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条款规定，本项目需进行验收检测。

我公司委托贵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验收检测工作，请贵公司尽快组织力量，按照相关条例要求，开展验收检测工作。

建设单位(盖章)：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4 月

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期间验收工况说明

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现对验收期间工况做如下说明。

表 1 项目(二期工程)信息

建设单位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

表 2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二期工程)的生产工况统计表

时间	名称	二期工程设计产能	二期工程实际产量	负荷(%)
2024. 04. 07	有机肥 (固体产品)	0. 67t/d	0. 67t/d	100
2024. 04. 07	固体水溶肥 (固体产品)	1t/d	1t/d	100
2024. 04. 08	有机肥 (固体产品)	0. 67t/d	0. 67t/d	100
2024. 04. 08	固体水溶肥 (固体产品)	1t/d	1t/d	100

声明：特此确认，本说明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的。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建设单位(盖章)：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4 月 09 日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				项目代码		2018-370781-35-03-001108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C2629 其他肥料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东经 118.603 北纬 36.73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吨有机肥料、1000 吨微生物菌肥及 2000 吨水溶肥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 吨有机肥料、300 吨水溶肥料(二期工程)		环评单位		山东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				审批文号		青环审表字【2020】19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排污许可固定污染源登记时间		2024.03.1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		——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70781MA3T4C6J7U001W										
	验收单位		青州国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二期工程)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		所占比例(%)		33.3%										
	废水治理(万元)		依托原有		废气治理(万元)		2.4		噪声治理(万元)		0.6		固废治理(万元)		依托原有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危险废物(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运营单位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781MA3T4C6J7U				验收时间		2020 年 11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00			-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3.5	10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									
的与其它项目有关的污染物特征		臭气浓度		14(无量纲)	20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一、地理位置与平面布置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项目所在地配套服务设施齐全，交通十分便利，基础设施完善。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地理位置图见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见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图 3。

表 1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区距离(m)
	懒柳树小学	大气环境	二类区	E	1010
	懒柳树村			E	758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厂界外扩 200m 范围内敏感人群	声环境	2 类	/	/
地表水	北阳河	地表水水质	V 类	/	/
地下水	当地地下水	地下水水质	III 类	/	/
土壤	厂界外 200m	土壤	第二类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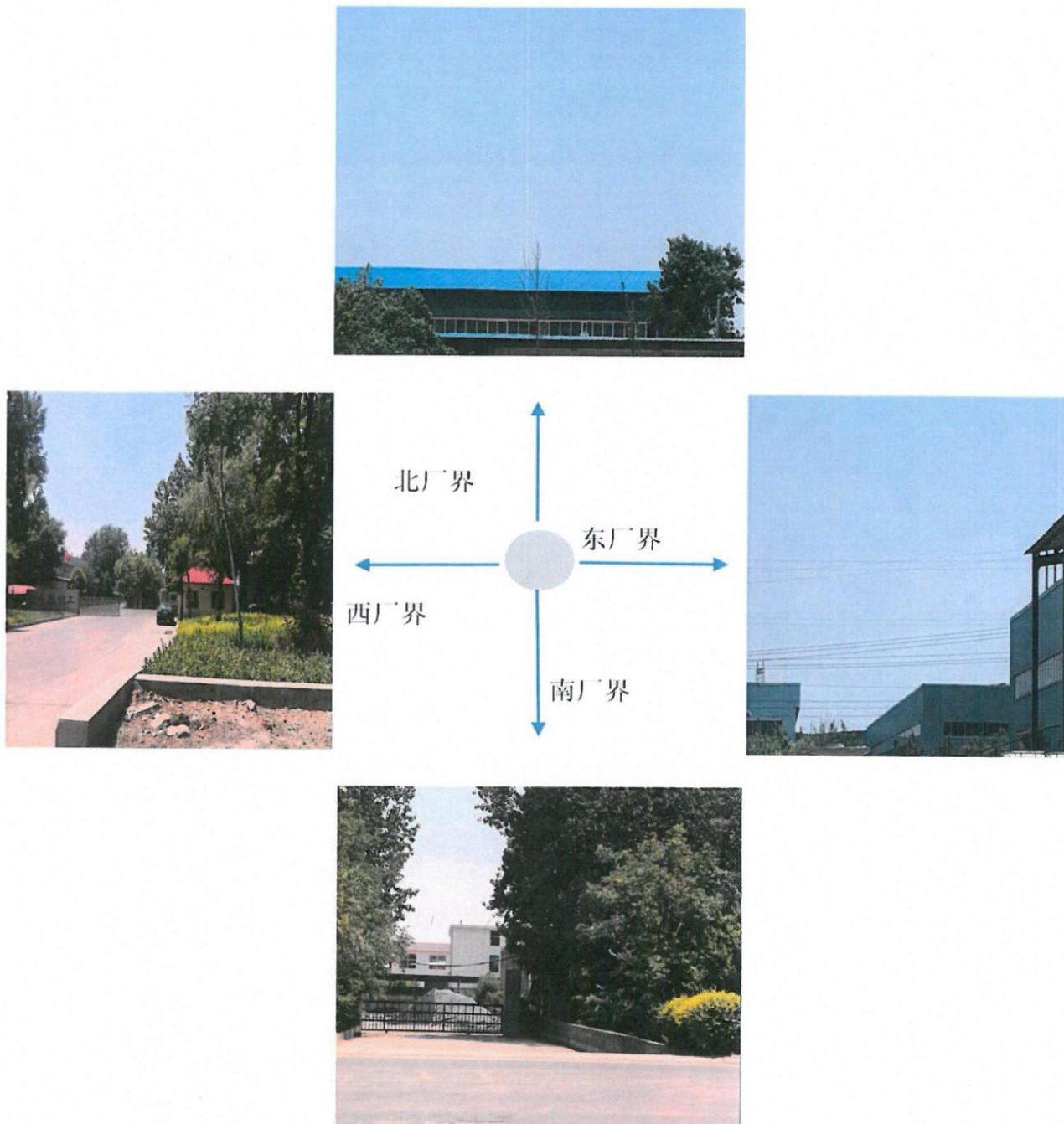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3000



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图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项目区四邻照片图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70781MA3T4C6J7U001W

排污单位名称：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
来北路188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1MA3T4C6J7U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3月19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19日至2029年03月18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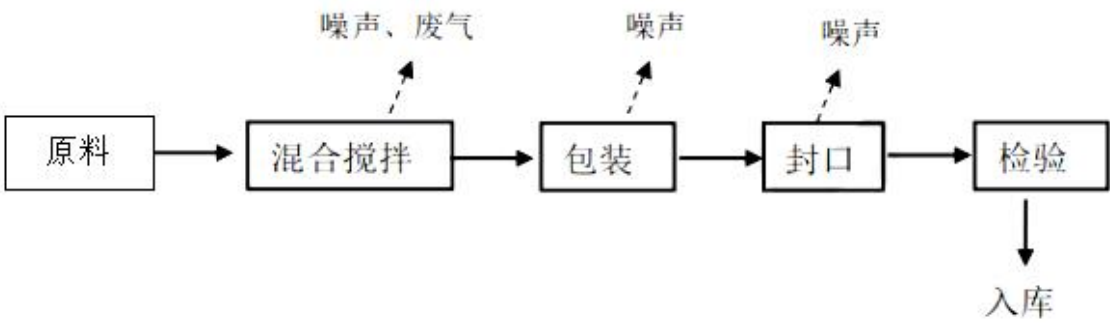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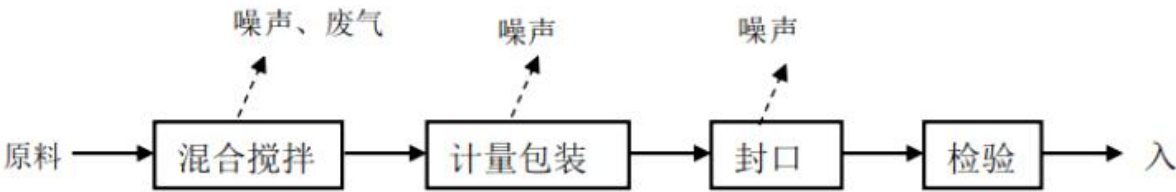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工艺流程：



水溶肥(固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有机肥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设备：

灌装流水线、包装机、搅拌罐等设备 5 台/套

本期验收原辅料：

大量元素、中量元素、微量元素、腐殖酸、微生物菌种、各种有机质等。

本次验收环评报告表及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真实、有效，全部内容由我公司全权负责。

法人代表(签字)：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09 日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第 682 号令)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要求,2024 年 4 月 10 日,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青州国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并邀请了 1 名专家。会上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汇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情况的汇报,查勘了现场,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位于山东省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厂区中心坐标:东经 118.603°,北纬 36.730°。项目区东侧为厂房,北侧为厂房、道路,南侧为巴夫特化工,西侧为金牛化工。

项目环评批复内容:项目租赁场地1620平方米,建筑面积1620平方米,其中车间1320平方米,仓库3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购置搅拌机、包装机、捆扎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1000吨有机肥料、1000吨微生物菌肥及2000吨水溶肥的生产能力。

2020年5月,山东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7月28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以对项目环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青环审表字[2020]196号。

项目实施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工程于2020年10月建成调试。一期工程建设内容:项目租赁场地1620平方米,建筑面积1620平方米。购置灌装机、包装机、封口机、搅拌罐等设备48台套,具备年产800吨有机肥料、800吨微生物菌肥及1000吨水溶肥料的生产能力。一期工程于2020年12月通过企业自主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二期工程建设内容:利用现有的车间库房,购置粉剂灌装线 2 条(其中 1 条含搅拌罐 2 个)、包装机 2 台、搅拌罐 1 个共计 5 台套设备,二期工程具备年产 200 吨有机肥料(固体产品)、300 吨水溶肥料(固体产品)的生产能力。项目二期建设内容是本次验收的内容。

项目二期工程于 2024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3 月建成并调试。

项目二期工程实际投资 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的 30%。

项目二期工程劳动定员 10 人，不新增人员。实行单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二期工程实际建设和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相比，存在变动情况：

主要变动情况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备注
废气处理措施变动	项目投料、混合搅拌及包装设备密闭，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项目投料、混合搅拌及包装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P1 排放。	废气由无组织变为有组织排放，增加 1 根排气筒。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号中“肥料制造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验收组一致认为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通过污水管网送至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量。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是固态肥料生产中投料、搅拌混合、包装工序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是颗粒物、臭气浓度。

项目投料、混合搅拌及包装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P1排放。

车间东南灌装线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滤筒除尘后再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并定期喷洒抑臭剂，减少原料产品贮存过程中恶臭对外界的影响。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包装机、风机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车间墙体吸隔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除尘器收尘回用于生产。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5、其他

1)企业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对车间、危废库、事故池、化粪池等均作硬化防渗处理。

2)公司制订了《环保管理制度》，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环保人员，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3)企业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781MA3T4C6J7U001W。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青州国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监测期间两天生产负荷为100%，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为有效工况。验收监测结果为：

1、废气

1)项目废气排气筒P1中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5\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4.66 \times 10^{-3}\text{kg}/\text{h}$ ，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中重点控制区浓度限值要求，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15m高排放速率要求。

2)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监测浓度最大值为 $0.407\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最大值为14(无量纲)，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厂界恶臭污染物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要求；臭气浓度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厂界无组织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2、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为5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

落实了各类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固体废物得到安全处置。

五、验收结论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环境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总体可行，主要污染物基本能够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加强清洁生产管理，优化废气收集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3、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表：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
 竣工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验收组	姓 名	类 别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组长	薛金鹏	建设单位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成员	郭成文	专家	潍坊天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省环境影响评价和危险废 物评审专家库(序号271)	专家	
	王凯	验收监测单 位	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张志嘉	验收监测报 告表编制单 位	青州市国环企业信息咨询 有限公司	经理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
环保竣工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及施工简况项目废气固废、噪声等污染防治设施，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和相关现行法律、规章、制度的要求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1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 3 万元。

2、验收过程简况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于 2024 年 3 月建成，2024 年 3 月起对相关环保设施进行了调试。验收工作启动于 2024 年 4 月，委托青州国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竣工验收报告表编制工作，委托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07 日、08 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

2024 年 4 月 10 日，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了对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意见结论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3、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该项目施工及运行期间，没有因污染事故发生纠纷。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设有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2、风险防范措施

①在总图布置中，考虑各建筑物的防火间距，安全疏散以及自然条件等方面的问题，确保其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完善相关消防设施，严格划分生产区和储存区。企业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和《工业企业总平面布置设计规范》（GB51087-2012）等规范要求设计。

②配电室的结构、基础根据水文地理状况进行建设，符合安全规定，预防遭大水淹没，引起电器短路事故。各车间、仓库设立消防水收集管道收集消防废水。

③生产装置的供电、供水等公用设施加强日常管理，确保满足正常生产和事故状态下的要求。

④企业要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开展好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加强消防安全培训，建立健全各项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提高职工的消防素质，按规范配置灭火器材和消防装备。

⑤为预防事故的发生，成立应急事故领导小组。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包括预案适用范围、环境事件分类与分级、组织机构与职责、监控和预警、应急响应、应急保障、善后处置、预案管理与演练等内容。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建设单位已经制定了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表 1 主要监测制度一览表

排气筒名称	污染物	监测频次
DA001 打磨排气筒 ¹	颗粒物	1 次/年
厂界	颗粒物、臭气浓度	1 次/年
噪声	厂界外 1m 处	每季度监测一次

4、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项目未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项目未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要求。

三、后续要求

- 1、加强清洁生产管理，优化废气收集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
-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3、加强各项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4、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编号：QZZL（2020）116 号

青州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试行）

项目名称：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2020 年 6 月 22 日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制

项目名称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刁望远	联系人	刁望远		
联系电话	13465432556	传 真			
建设地点	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C2629 其他肥料制造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 (万元)	5	环保投资 比例 (%)	5.0
计划投产日期	2020 年 9 月		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主要产品	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		产量 (年)	1000 吨、1000 吨及 2000 吨	
环评单位	山东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评估单位	/	
一、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 1880 号，项目租赁场地面积 162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20 平方米，主要设备有包装机、搅拌机、自动捆扎机等，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000 吨有机肥料、1000 吨微生物菌肥及 2000 吨水溶肥料的能力。					
二、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975.0	电 (万千瓦时/年)	5.0		
煤 (吨/年)		燃料硫分 (%)			
燃油 (吨/年)		天然气 (万立方米/年)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要素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 水	1、化学需氧量	50mg/L	50 mg/L	0.003t/a	经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
	2、氨 氮	5mg/L	5(8)mg/L	0.001t/a	
废气					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水排放量 (t/a)		60.0	废气排放量 (万 m ³ /a)		

备注：因项目外排废水进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其排放标准执行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的出口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并以此计算 COD 和氨氮排放量。

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放量 60 t/a，经化粪池暂存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年排出厂界 COD0.021 吨、氨氮 0.0021 吨，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排入北阳河的 COD 排放量为 0.003t/a，氨氮总量为 0.001t/a。

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设计处理能力 2 万吨/日，目前日处理水量 1.5 万吨左右，污水厂能够接纳该项目废水。该项目新增 COD0.003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来源于 2017 年总量减排核查核算认定的青州市明泽水务有限公司新建工程减排量。

五、政府下达的“十三五”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粉）尘	VOCs

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污染物排放总量（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粉）尘	VOCs
排厂界 0.021 排环境 0.003	排厂界 0.0021 排环境 0.001	——	——	——	——

七、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确认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粉）尘	VOCs
排厂界 0.021 排环境 0.003	排厂界 0.0021 排环境 0.001	——	——	——	——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总量管理部门审批意见：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放量 60 t/a，经化粪池暂存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年排出厂界 COD0.021 吨、氨氮 0.0021 吨，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北阳河，排入北阳河的 COD 排放量为 0.003t/a，氨氮总量为 0.001t/a。

青州市清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设计处理能力 2 万吨/日，目前日处理水量 1.5 万吨左右，污水厂能够接纳该项目废水。该项目新增 COD0.003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来源于 2017 年总量减排核查核算认定的青州市明泽水务有限公司新建工程减排量。

本项目建成后，应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COD 年排放量控制在 0.003 吨以下，氨氮年排放量控制在 0.001 吨以下。



八、主要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来源						
主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粉）尘	VOCs
项目所需倍量削减替代量（吨）	0.003	0.001				
替代源	青州市明泽水务有限公司					
替代源减排工程措施	青州市明泽水务有限公司 新建工程					
替代源减排工程措施削减量（吨）	1117.86	83.51				
本项目实施后替代源可替代削减量（吨）	1114.7403	83.1358				
完成时间（年-月）	2017 年					
替代削减量计算过程：						

有 关 说 明

1、为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加强宏观调控和总量减排的部署要求，市环保局特制定本《总量指标确认书》，主要适用于市级环保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并作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重要依据之一。各县市可参照制定。

2、建设单位需认真填写建设项目总量指标等相关内容，经县级环保部门审查同意后，将确认书连同有关证明材料报市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市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收到申报材料后，视情况决定是否需要现场核查。对证明材料齐全、符合总量管理要求的，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总量指标确认。

3、附表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的填写内容主要包括：（1）COD、氨氮、SO₂、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来源及数量；（2）替代项目削减总量的工程措施、主要工艺、削减能力及完成时限；（3）相关企业纳入《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削减目标责任书》及国家、省、市污染治理计划的工程项目完成情况等。

4、确认书编号由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总量管理部门统一填写。

5、确认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总量管理部门、负责项目环评审批的部门各一份。

6、如确认书所提供的空白页不够，可增加附页。

青州国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Qingzhou Guohua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搜索

网站首页 关于我们 资质荣誉 发展规划 公示公告 新闻动态 人才招聘 在线留言 联系我们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 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竣工公告

2024-03-10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现予以公告。

一、竣工日期

竣工时间为2024年3月10日。

二、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薛金鹏 18063422270

项目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1880号

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料、微生物菌肥及水溶肥料 生产销售项目（二期工程）环保设施拟调试公告

2024-03-16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十一条规定，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现予以公告。

一、拟调试起止日期

调试时间为2024年3月16日-2024年6月15日，2024年6月16日正式开始环保设施调试。

二、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山东渠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薛金鹏 18063422270

项目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经济开发区仙客来北路1880号